

证券代码：872369

证券简称：舜大能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为扩大公司规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与综合竞争力，稳步扩展公司业务版图，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子公司江苏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在扬州市经济开发区设立全资孙公司扬州兴扬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地为扬州市经济开发区扬子江中路 186 号智谷大厦 A 座 21 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整；公司孙公司扬州兴扬新能源有限公司在扬州市宝应县柳堡镇仁里村设立全资孙孙公司扬州思远新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地为宝应县柳堡镇仁里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整。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第一条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者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公司本次新设立全资孙公司及孙孙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11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孙孙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根据《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二)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扬州兴扬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扬州市经济开发区扬子江中路 186 号智谷大厦 A 座 21 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等。

单位：万元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江苏舜大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现金	认缴	100%

名称：扬州思远新能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扬州市宝应县柳堡镇仁里村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

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等。

单位：万元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扬州兴扬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	现金	认缴	100%

###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经营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投资全资子公司是从公司长远战略发展角度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子公司在经营中，会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公司将积极完善内部控制机制，根据市场变化调整发展规划，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短期内该投资将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一定的影响，但是符合公司的长期战略规划，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

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江苏舜大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5日